

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

关于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征询函的回函

航天长征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发来的《征询函》已收悉，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经自查并向实际控制人核实，我单位及实际控制人截止目前，不存在与你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，并承诺在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。

